达政发〔2022〕3号

达拉特旗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牛富农

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苏木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旗直各部门，各开发区（园区）管委会，驻旗各单位：

《达拉特旗“金牛富农”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经旗人民政府2022年第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你们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达拉特旗人民政府

2022年2月28日

达拉特旗“金牛富农”工程项目实施方案

近年来，达拉特旗依托北纬40度黄金农牧带的资源优势，先后引进和培育了赛优、骑士、赛科星等诸多国内大型奶牛肉牛龙头企业落地开花、发展壮大，现已建成奶肉牛牧场24个，牧业年度奶牛存栏7万头、肉牛存栏3万头，成为全市最大的奶牛养殖基地和自治区重要的奶源基地。到2025年，全旗预计奶牛养殖量将达到20万头、肉牛达到10万头，日产奶量达到3200吨。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围绕构筑大农业，加快构建奶牛肉牛产业发展新格局，充分利用金融等支持政策，深入实施“金牛富农”工程，推进养殖企业与农牧民建立更加紧密的利益联结，实现产业发展、农民增收，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以推动奶牛肉牛产业健康发展和农牧民稳定增收为目标，创新养殖企业与农牧民利益联结方式，全面构建“农民主体、企业带动、政策支撑、金融助力”的现代紧密型农企利益联结新机制，开创奶牛肉牛产业发展新局面。

二、总体目标

2022年，全旗50%的奶肉牛养殖企业与农户形成紧密的利益联结关系，带动农户2000户以上，培育达拉特“新牛人”50人，纳入草牧肥一体化发展的牧草种植基地达到5万亩；2023年，全旗80%的奶肉牛规模养殖企业与农户形成紧密的利益联结关系，带动农户3000户以上，培育达拉特“新牛人”100人，纳入草牧肥一体化发展的牧草种植基地达到20万亩。

到2025年，奶肉牛养殖企业与农牧民形成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政策运用更加科学有效，参与托管代养牛只总规模达到全旗奶肉牛规模养殖量的10%以上；纳入草牧肥一体化发展的牧草种植基地达到60万亩以上；培育达拉特“新牛人”150人，全旗奶肉牛企业与农牧民同步增收，奶业振兴与乡村振兴协同推进。

三、主要措施

充分利用乡村振兴金融扶持、奶业振兴、粮改饲等政策措施，引导更多农牧民融入到奶肉牛产业扩群增量、基础建设、牧草种植、人才培养等各个发展环节，让大产业惠及更多的小农户。

（一）创新农企利益联结模式。鼓励农牧民通过建立土地股份合作社、金融股份合作社等方式，充分融入产业链各个环节，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农企利益联结水平。重点扶持以下四种利益联结模式。

**1.托管代养模式。**充分利用鄂尔多斯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金融支持项目，按照“企业+合作社+农户”的模式，开展奶肉牛的托管代养，该模式即可以保障农牧户特别是脱贫监测户的持续增收，也可以解决企业的融资困难，实现小农户与大企业合作共赢。**具体模式为：**农户以村或镇成立养殖专业合作社，合作社直接或委托旗属国有企业代表合作社将牛“托管”到养殖企业“代养”，养殖企业每年按托管投资额的8%返还合作社，一个合作周期为3年，合作周期结束后，养殖企业将合作社托管投资本金予以全部返还。以一个合作社将250头奶牛托管给企业代养为例，合作社成员需出资约1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或争取鄂尔多斯市乡村振兴战略贷款，按每年8%的收益计算，1个合作周期3年，综合收益为240万元；以1户农牧民投入30万元为例，每年可有2.4万元的稳定收入。

按照《鄂尔多斯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金融支持产业振兴办法》，为充分保证农牧民收入和企业的稳健发展，企业贷款与农户贷款规模按1﹕1的比例进行配置。例如1个养殖企业准备使用乡村振兴贷款6000万元，其中企业借贷3000万元，农牧民借贷3000万元（购买的奶肉牛折算资金），交给企业开展托管代养，按现行年利率为4.35%计算，农户和企业均可享受3%的政策贴息，结合农户8%的收益返还，企业的综合资金使用成本为5.35%（贴息后年利率为1.35%，6000万元的利率为81万元，农户8%固定收益返还为240万元，企业总体支出为321万元，折合年利率为5.35%）。

合作过程引入旗属国有企业、金融保险等机构参与项目运行。旗属国有公司作为合作社代表与养殖企业开展合作，负责项目的执行管理，保障农牧民权益。金融机构负责鄂尔多斯市乡村振兴战略贷款的发放和贴息事宜。

2022年计划遴选500户农牧民，每户贷款30万元（以银行授信为准），共出资1.5亿元，计划购买3750头泌乳牛，由奶牛养殖企业承接托管代养，企业按每头牛每年3200元的收益返还。市级金融扶持政策结束后，贴息资金由旗财政予以保障。

**2.入园养殖。**推动肉牛入园养殖合作，由企业建设肉牛养殖园区，养殖户成立合作社购买基础母牛进驻园区进行标准养殖，园区与养殖户按“三固定六统一”的模式开展合作。“三固定”是指牛犊价格固定、饲料价格固定、回收价格固定；“六统一”是指统一提供良种母牛、统一提供胚胎和精液、统一提供养殖饲料、统一提供药品疫苗、统一提供技术服务、统一回收牛犊。农户每入园1头基础母牛向园区交500元每年的管理费用。合作过程中同质同价农户优先采购园区培育的基础母牛、配种服务、饲草料及其它投入品。肉牛达到出栏标准时，由园区统一组织出栏。按当前牛肉价格及养殖成本测算，每头牛利润约为0.5万元，农户贷款30万元可养殖西门塔尔肉牛15头，年收入为7.5万元左右。

**3.户繁场育。**开展“公司+农户”的户繁场育合作养殖，形成小群体大规模可复制、遍地开花的产业发展模式，打造肉牛养殖专业村。龙头企业负责种牛繁育和犊牛回收育肥，解决老百姓养好牛和卖好牛的困难。养殖户从龙头企业领养受孕基础母牛到家饲养，犊牛产后5月龄公司按协议价回购，同时开展统一配种服务。农户领养1头受孕基础母牛价格为2.5万元，每年产犊牛1头，5月龄回收价格为1万元，1头基础母牛1年及犊牛5月龄时的饲喂成本为0.5万元，每头牛每年收入为0.5万元，一个合作周期为5年，引入保险、金融机构，负责金融信贷及风险保障。

**4.合资建场。**国有企业、村集体可利用土地资源、产业强镇等政策资金与龙头企业共同合资建场，牧场建成后国有企业或村集体按出资股份分红或约定每年的固定收益，构建“村财企管”保障村集体经济稳定发展的新模式。

（二）推动草牧肥一体化发展。随着我旗畜牧产业不断发展，奶肉牛存栏量不断增长，对我旗饲草料保障及粪污的资源化利用形成一定压力，加之饲草料收购信息不对等、不透明，导致对牧场、牧草企业、农牧民利益均受到不同程度损害，甚至出现高价抢收或压质压价等行业乱象。按照达拉特旗畜牧业发展规划，到2025年全旗奶牛养殖将达到20万头、肉牛10万头，预计需要配套粗饲料基地140万亩，相当于全旗耕地面积的50%将服务于奶肉牛养殖。为避免造成无序竞争，保障牧场饲草供应和草企、农牧民的合理收益，推动草牧肥一体化绿色发展，实现牧草就近供应、粪肥就地消纳，2022年要组织成立达拉特旗养牛协会、种草协会，在饲草收储季参照玉米市场价格，按照共同协商的原则形成粗饲料收购指导价并向社会公布，推动市场良性互动、健康发展。

草牧肥一体化发展进程中，鼓励土地相对集中连片的农牧民成立土地股份合作社与牧场开展牧草种植及粪肥还田合作，合作社种植规模及其它条件如符合《达拉特旗创建农牧业绿色标准化生产经营示范基地实施方案》中有关标准的，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大力倡导粪肥还田，助力企业减负增收，并通过粪肥还田提高土壤肥力，实现化肥减量，提升牧草品质和乳肉质量，形成种养结合、草牧肥循环的绿色发展格局，切实解决全旗低端草销售困难和高端草供应不足的结构性矛盾。2022年，全旗计划发展草牧肥一体化牧草种植基地5万亩，其中有机基地1万亩。同时，开展饲料桑、巨菌草等牧草的种植试验。

（三）培育达拉特“新牛人”。奶牛规模养殖对繁殖生育、营养调控、疫病诊疗、设备操控、综合管理等人员的专业素质要求较高，而且薪资水平非常可观，当前达拉特奶牛养殖基地建设势头良好，专业技能人才的缺口较大，为此需大力支持奶牛养殖企业积极开展校企合作协同育人，鼓励与职业院校合作共建实践实训基地、通过专题培训、实践锻炼、学习交流等方式，开展达拉特“新牛人”培育，努力培育一批达拉特畜牧业高薪“蓝领”，为达拉特奶业振兴奠定人才基础。2022年至2024年，每年利用奶业发展基金100万元，通过与高校开展订制化培训等方式，共培育达拉特旗“新牛人”150名。培训对象为达拉特旗户籍有意愿到牧场工作的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待业人员，每人补助学费1万元、生活费1万元，学习采取工学交替的形式开展，学制1年，学员毕业后可拿到国家承认的技师证书。达拉特旗现行困难监测户子女优先安排。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为确保达拉特旗“金牛富农”工程高效实施，成立以政府旗长为组长的“金牛富农”工程项目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农牧局，负责领导小组日常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协调联动，旗属国有企业作为农牧民成立的合作社代表与龙头企业开展合作，制定具体合作办法及项目管理办法，督促企业按时返还农牧民固定收益；财政局负责本项目有关资金的管理拨付；农牧局负责本项目相关政策的配套实施，组织龙头企业的遴选；金融保险部门负责政策保险及金融政策的实施以及龙头企业运行监督管理；苏木镇负责项目参与农户的选择和合作社的组织运行。为全面提高产业发展的组织化程度，项目实施主体须加入奶牛养殖协会、牧草种植协会等行业管理组织。

**（二）发挥政策合力。**充分利用国家、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对农牧业、人才培育等方面的扶持政策，支持企业参与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强镇等农业产业融合项目建设。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奶业振兴、饲草料保障基地建设、粪污资源化利用等项目，以及鄂尔多斯市推进农牧业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战略金融支持产业振兴办法等政策，捆绑整合相关项目资金，推动形成政策合力。

**（三）加强风险管控。**多措并举加强风险管控，针对可能出现的龙头企业的经营性风险、托管代养牛只的疫病死亡，由领导小组组织相关部门每半年开展一次项目评价，及时发现和排除风险隐患。要充分依托政策性保险抵消托管牛只疫病死亡等带来的损失。要利用现代信息管理技术，建立托管代养牛只监管平台，坚决杜绝出现合作期间转移外运等现象发生。如出现因市场因素造成项目主体盈利不足、农户收益难以保障等问题，由达拉特旗奶业发展基金给予适当支持。

附件：1.达拉特旗“金牛富农”工程项目领导小组

2.达拉特旗“金牛富农”工程项目评价办法

3.金牛富农工程项目绩效评价表

附件1

**达拉特旗“金牛富农”工程项目领导小组**

**组 长：王小平 达拉特旗人民政府旗长**

**副组长：张伟雄 达拉特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郭建军 达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一级主任科员**

**成 员：张永飞 旗农牧局局长**

**薛海林 旗财政局局长**

**李宝荣 旗金融服务中心主任**

**孟凡友 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李宝山 中和西镇人民政府镇长**

**郭雪峰 恩格贝镇人民政府镇长**

**白云飞 昭君镇人民政府镇长**

**娜木汗 展旦召苏木人民政府苏木长**

**乔有世 树林召镇人民政府镇长**

**田岩峰 王爱召镇人民政府镇长**

**马 良 白泥井镇人民政府镇长**

**万发军 吉格斯太镇人民政府镇长**

**王艳玲 风水梁镇人民政府镇长**

**郝俊峰 达拉特旗蒙禾农牧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附件2

**达拉特旗“金牛富农”工程项目评价办法**

为客观公正选择项目参与主体，科学合理评价项目实施成效及存在风险，确保项目的高效实施，制定本项目评价办法。

一、项目参与企业的评选标准

1.企业注册资本达到5000万元，固定资产达到10000万元，奶牛养殖规模达到3000头，牧场建设用地、环保等批复验收等相关手续齐全。

2.企业资产负债率原则上应低于70%（含托管代养牛只形成的贷款）。企业诚信守法经营，按时发放工资、按时缴纳社会保险、按月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重大涉税违法行为。有银行贷款的企业，近2年内不得有不良信用记录。法人或主要负责人近2年内无不良记录。

3.养殖企业达到动物防疫合格条件，不存在重大动物传染性疫病风险。

4.管理团队人员配置结构合理，近2年内的经营业绩不低于同行业水平。

5.以上条件有一项不符合的不能作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

二、项目参与农牧户的评选标准

1.参与托管代养农牧民必须为达拉特旗户籍且在农村牧区从事农牧业生产，流域综合治理范围内的农牧户和监测户优先考虑。

2.近2年内无不良记录，能够很好地参与人居环境整治，执行禁牧政策等。

三、“新牛人”培育计划人员的评选

1.“新牛人”培育计划人选的户籍为达拉特旗。

2.培训人员的年龄在40及40周岁以下，身体素质符合牧场岗位要求。

3.培训人员的学历在高中以上，无不良记录，达拉特旗监测户子女可优先参与。

4.参与培训人员需与牧场、达拉特农牧局签订三方协议，保证培训结束后在达拉特旗境内牧场工作满三年，否则退还培训补贴。

四、绩效评价

**项目运行过程中每半年开展1次绩效评价，绩效评价不达标或有重大社会风险隐患的应及时调整项目实施办法，避免形成大的社会风险隐患。**

附件3

**金牛富农工程项目绩效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托管代养 | 数量指标 | 参与龙头企业数量 |  |
| 带动农牧民数量 |  |
| 质量指标 | 企业享受政策情况 |  |
| 农牧民增收情况 |  |
| 草牧肥一体化发展 | 数量指标 | 牧草种植基地数量 |  |
| 消纳粪肥数量 |  |
| 带动农牧民数量 |  |
| 质量指标 | 企业收储成本 |  |
| 农牧民增收情况 |  |
| “新牛人”培育计划 | 数量指标 | 培育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  |
| 参加企业数量 |  |
| 质量指标 | 培训后是否具备上岗工作水平 |  |
| 风险评估 | 数量指标 | 不能完成银行转贷资金 |  |
| 未及时归还银行贷款及利息的资金 |  |
| 未兑付固定收益金额 |  |
| 有经营性风险企业数量 |  |